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文化局 函

登入本會網站  
影本轉知各會員

黃月娟

理事長 高志揚

111/04/26  
1154  
(二)

330026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文化建設字第11130144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 
1號4樓西北區

承辦人：嘜姿吟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3610

傳真：02-27206935

電子信箱：bt-0521@mail.taipei.  
gov.tw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歷史建築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」（案號：111A134）招標公告，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踴躍投標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旨案採購金額625萬9,000元，已於111年（下同）4月20日公告，預計5月4日17時截止投標，5月5日10時開標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# 代理局長 蔡宗雄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#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4/20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59	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文化局	
	單位名稱	文化建設科/秘書室	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東北區	
	聯絡人	嘜姿吟/黃樹蓉	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3610/3574	
	傳真號碼	(02)27253364	
	電子郵件信箱	bt-shujung@mail.taipei.gov.tw	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1A134	
	標案名稱	歷史建築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	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71 - 建築服務	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	
	採購金額	6,259,000元	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	
	辦理方式	自辦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	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	否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	否
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		否	
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		
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	否		

	家安全」採購	
	預算金額	3,898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3,898,000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1.擴充金額：不超過新臺幣236萬1,000元。 2.擴充期間：至本案修復工程驗收合格後且無待解決事項止 3.擴充項目：本案修復工程監造工作 4.詳投標須知第壹節、七及需求計畫書、肆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11/04/20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	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	否

	( CSR ) 指標									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								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								
	是否屬統包	否								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								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								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								
	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	否								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								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						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							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<table data-bbox="475 1765 954 1989"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 <td>15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?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?</td> <td>8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 <td>178元</td> </tr> </table> <p>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其他雜</p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50元	系統使用費?	20元	文件代收費?	8元	總計	178元
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50元									
系統使用費?	20元									
文件代收費?	8元									
總計	178元									

	項收入	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	
	招標文件領取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西北區臺北市政府文化局秘書室
	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新臺幣300元，至本局秘書室出納繳費後領取
	投標須知下載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是
	截止投標	111/05/04 17:00
	開標時間	111/05/05 10:00
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文化局東北區會客長桌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西北區臺北市政府文化局秘書室總收文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簽約次日起120天完成規劃設計工作(詳契約書第7條)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·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採用臺北市政府訂頒之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
	廠商資格摘要	一、詳投標須知第貳節 二、與招標標的有關者：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：須符合

	(1)建築師事務所： a.開業證書 b.建築師公會會員證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附加說明	一廠商如有本案履約標的相關問題或公告期間需前往標的現場會勘，請聯絡文化建設科承辦人買姿吟小姐，聯絡電話1999分機3610或02-27208889分機3610，將協同會勘 二開標時間為資格審查，本局於資格標審查完成後，通知合格廠商出席評選會議簡報 三本案預定決標日期為開標後30日 四招標文件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08:00-17:00之辦公時間現場領取，或郵購方式請需另附回郵郵資新台幣80元，並請估計郵遞時間 地點：本局秘書室(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西北區) 工本費：招標文件售價新臺幣300元，先至秘書室出納繳費後領取 電子領投標：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，得經政府採購領標系統網站(網址http://web.pcc.gov.tw/)下載本機關採購招標文件電子檔。如系統無法正常執行時，請洽中華電信數據分公司網路中心 五投標文件請以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或電子投標 六對招標文件有疑義者，應於111年4月26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1年4月28日前，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<hr/> 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 <hr/>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

	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招標公告傳輸時間	111/04/19 15:19

最有利標	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	否
	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
	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	否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